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施行要點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暨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所務暨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暨課程會議訂定

- 一、為協助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以下簡稱本系碩士班）學生完成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特訂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施行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系碩士班開設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之目的，在輔導學生參與專業實務工作實習，以融會應用藝術史學、藝術評論之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
- 三、本系碩士班同學於修習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前，須請指導教授擔任該課程指導教師，撰寫計畫申請書並填妥申請表，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獲得實習機構或考察單位同意後，始得實施。
- 四、第三條所稱之實習機構包括國內外各級公私立博物館、蒐藏研究單位、文化資產學術機構及藝術文化產業等經系務會議審核認可之單位。
- 五、除事先申請之特殊情形外，原則應於寒暑假期間進行，課程得分段實施，惟總日數不得少於 15 個工作天。
- 六、修課學生於進行田調與實習前應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平安保險事宜。
- 七、修習本課程所發生之各項費用，應由學生自行負擔，或自行申請各項獎助學金。
- 八、修課學生須於實習結束後繳交成果報告由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填寫評量表，密封交予指導教師。進行專業「田野考察」者，由指導教授填寫評量表。
- 九、其他特殊狀況或未盡事宜得於系務會議決議之。
- 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決議通過，並經教務處備查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施行細則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暨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所務暨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暨課程會議訂定

- 一、本細則依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施行要點」及「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學分科目表」訂定。
- 二、相關課程與學分：
 - (一)「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為必修課程，至少 1 學分，至多 3 學分。(1 學分須實習 15 天、2 學分須實習 30 天、3 學分須實習 45 天)。
 - (二)在職生得提「工作單位證明」，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得辦理課程抵免。
 - (三)學生得於先修課程完成時即開始修習「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最晚應於論文大綱發表前修畢。
- 三、相關要求：
 - (一)學生參與天數以不少於 15 個工作天為原則。
 - (二)學生應於完成之次學期開學後兩週內，提交書面報告(含〔附件三〕、〔附件四〕及〔附件五〕之資料)。
- 四、成績考核：由課程指導教師就學生提交之成果報告(40%)及工作日誌(30%)與評量表(30%)進行考核，並評定學期成績。
- 五、修課學生於實習期間如有損壞實習機構之財物，由學生負責賠償事宜。
- 六、本細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學生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申請表**

姓名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學號			
年級	年級		
聯絡方式	手機： 住處電話： 電郵：		
實習領域			
實習機構、地點 或田野考察計劃案			
起迄日	自民國___年___月___日 至___年___月___日，計___日		
內 容	另以附件提出計劃書，含主題(研究計畫名稱)、研究動機、工作項目、預期成果等。		
預計總日數			
指導教師簽名			
系主任簽核			

附件二：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學生專業田調與實習計畫申請書

學生姓名：

學生學號：

指導教師姓名：

☐ 田野考察地點：

☐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地址：

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姓名：

職稱：

指導人員電話：

時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計____日

主題(研究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含研究動機、工作項目、預期成果等，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加頁)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第____次系務會議審查結果：

☐ 通過

☐ 不通過

附件三：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學生專業田調與實習成果報告

學生姓名：

學生學號：

☐ 田野考察地點：

☐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機構指導人員姓名職稱：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時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計____日

田野考察／實習報告內容：

（一）考察地點（機構）／實習機構性質：

（二）工作內容及特性：

（三）每日例行具體工作紀實：

（四）實際參與之計畫：

（五）預期成果與實際收穫對照評估：

（六）心得與改善建議：

附件四：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工作日誌

姓名			學號		指導人員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工作時數	共	小時	時	段	自 時 至 時
						自 時 至 時
	工作內容	(一) 工作概述 (二) 學習重點 (三) 所遭遇之困難及突發事件之處理				
		備註				

附件五：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

學生專業田調與實習課程評量表

學生姓名：

學生學號：

指導人員姓名職稱：_____ 指導人員電話：_____

時間：自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計____日

項次	評 量 項 目	分 數	備 註
一	學習態度(30%)		
二	工作績效(30%)		
三	出席狀況與時間管理(15%)		
四	團隊合作及溝通能力(15%)		
五	處理偶發事件之能力(10%)		
綜合評分 (100%)			
總評及 建議			
請假	病假：____日____小時 公假：____日____小時 事假：____日____小時 喪假：____日____小時 曠課：____日____小時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 感謝您的費心指導。煩請於填寫後密封，郵寄回本系（72045台南縣官田鄉大崎村66號）或由實習學生轉交指導教師。